附件：

资信承诺书

阳春市人民医院:

我单位在参加阳春市人民医院骨密度仪维修项目的报名活动中，郑重承诺如下:

1、我方报名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;

2、我方无资质挂靠公司等违法经营行为;

3、我方没有被各级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停止市场行为的处罚;

4、若我方中标，将严格按照规定及时与贵司签订合同;

5、若我方中标，将严格按照所承诺的报名等内容组织实施。

若我方违反上述承诺，被贵院发现或被他人举报查实，无条件接受贵院作出的不良行为处罚。对造成的损失，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。

报价单位（盖章）: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（签字或签章）:

日期:　　年　月　日